##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七 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,本次会议于2025 年9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,实到董事8人。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CHUN-LIN CHEN 先生召集并主持,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 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 司法》")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: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及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 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(以下简称"本激励计划")及 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认为 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,确定以2025 年9月15日为首次及预留授予日,以31.37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首次授 予条件的385名激励对象授予80.00万股限制性股票,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 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.0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8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 特此公告。

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9月16日